

Distr.
GENERALS/23290
17 December 1991
CHINESE
ORIGINAL: ARABIC

1991年12月16日

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,并提及S/23260号文件内1991年12月2日科威特常驻代表的信,谨作以下说明:

1. 上述信件所指的警察哨所不是在1990年8月2日以后设置的,它们设在现址已经很久了。科威特方面无法否认这项事实。

2. 科威特本身并没有遵守联合国伊拉克—科威特观察团(伊科观察团)所制订的“合理距离”原则,因为它最近动手设置20个边防警察哨所,其中有些设在伊科观察团地图所划边界线以南不到1000米处。

3. 在非军事区发生的违反事件大多是科威特方面引起的,这是经秘书长关于伊科观察团的报告(S/23106)证实的一点。

4. 科威特代表无权一边高喊侵犯领土主权,一边又承认,所有这些警察哨所的位置问题将由标界委员会解决。

我国政府重申对下一原则所作的全面承诺:同联合国伊拉克—科威特观察团合作,以期圆满履行其任务,同时认为,科威特代表信件的主旨是科威特政权众所周知的图谋的一部分,那就是对伊拉克作出虚妄不实和毫无根据的指控,以便利用伊拉克未彻底遵守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为借口,挑拨各国继续对它实施经济制裁。

谨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阿卜杜勒·阿米尔·安巴里(签名)